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34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7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8.00元。截至2011年9月8日止，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26,742.121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沪众会字〔2011〕第459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加强、规范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其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证交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于2010年5月27日经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1年9月26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专户管理。

2012年3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750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该资金于2012年4月16日起提取投入使用。

2012年6月2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2年7月13日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同意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72,812,281.21元投资于东营项目，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截止本报告期末，已经提取6,232.02908万元。

本公司截至2013年末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4,954.58786万元，累计取得利息收支净额680.69542万元。本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2,477.29056万元，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7,431.87842万元。本报告期内，取得利息收支净额9.06832万元，累计取得利息收支净额689.76375万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共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7,431.87842万元，公司累计取得利息收支净额689.76375万元。

2013年9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结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结余超募资金人民币1,249.33860万元永久性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2014年1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986.80万元（具体以转账日金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巴安水务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共计0.00642万元，存放于以下账户：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曹家渡支行	021900329810202	0.00018	活期存款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8062100091436	/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曹家渡支行	021900329810506	0.00624	活期存款
4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1012508122301	/	
合 计			0.00642	/

三、截至 201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2014年1-6月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及2014年6月30日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1、募集资金期初净额：

24,682,286.59

2、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及扣减手续费净额:	90,683.22
3、本期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4、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24,772,905.61
2014年6月30日专户余额	64.20

1、募集资金投资及备案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2014年1-6月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资金480.88720万元。

(2) 2014年1-6月水处理设备系统集成中心建设项目使用资金1,604.37000万元。

(3) 2014年1-6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使用资金392.03336万元。

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1年10月12日，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累计462.3623万元，“上海新练塘经济发展有限公司10-03号地块”使用权，该投入已经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专项审核，并出具沪众会字(2011)第4593号专项鉴证报告。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已于2011年11月对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462.3623万元进行了置换。

4、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上半年度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8月12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巴安水务募集资金2014年半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742.12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77.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431.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7,000.00	7,000.00	1,996.40	9,036.75	129.1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278.00	3,278.00	0	2,989.86	91.21%	2013-6-30		440.49	是	否
水处理系统集成中心建设项目	否	7,500.00	7,500.00	0	6,165.05	82.20%	2013-6-3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7,778.00	17,778.00	1,996.40	18,191.66	--	--		440.49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50.00	2,999.34	480.89	3,008.19	100.30%				不适用	否
东营市中心城生活水质量提升工	否	7,214.12	5,964.78	0	6,232.03	104.48%			2730.3		否

程 BT 项目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8,964.12	8,964.12	480.89	9,240.22	--	--		2,730.3	--	--
合计	--	26,742.12	26,742.12	2,477.29	27,431.88	--	--	0	3,170.7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750 万元人民币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性。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建设东营市中心城生活水质量提升工程 BT 项目，截止至 2013 年度已支付资金 62,320,290.80 元。2013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结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结余超募资金人民币 12,493,385.95 元永久性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于 2011 年 6 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4,623,623.00 元。上述置换资金已经保荐人确认，并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沪众会字(2011)第 4593 号《关于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确认。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未发生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结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结余超募资金人民币 12,493,385.95 元永久性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余款结余人民币 19,868,058.80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